

证券代码：000882

证券简称：华联股份

公告编号：2010-013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赵国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雪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崔燕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3,182,678,956.65	2,644,618,625.14	2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803,187,252.68	1,792,389,412.15	0.60%
股本(股)	493,850,501.00	493,850,501.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65	3.63	0.5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153,807,918.19	105,602,097.31	4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26,061.92	10,107,077.20	-3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128,303.04	-7,940,433.04	883.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02	-7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2	0.0406	-65.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2	0.0406	-65.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9%	0.56%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1.56%	-1.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78,080.89
所得税影响额	-544,520.22
合计	1,633,560.67

对重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报告期内无重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8,28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9,208,842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中商华通科贸有限公司	57,724,234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世纪国光科贸有限公司	27,948,015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天宇祥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55,4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志东	1,183,401	人民币普通股
陈锦元	1,004,809	人民币普通股
张荣	704,579	人民币普通股
徐显正	652,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20,924	人民币普通股
李应花	505,706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货币资金、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利息以及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均增加较多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贷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增加较多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预付新项目定金所致；
 应付账款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了应付工程款项所致；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以及相关费用等科目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增加，导致收入和费用水平同向增长；
 投资收益的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不在采取权益法核算华联综超所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是因为报告期内新增门店导致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是因为公司新项目建设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根据董事会精神，公司与下述股东共同投资 11.2 亿元设立了一家子公司，经营购物中心开发业务，各股东名称与出资比例如下：

出资人名称_认缴的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_出资方式_出资比例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_22,000_货币_19.64%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_20,000_货币_17.86%

上海昌鑫（集团）有限公司_20,000_货币_17.86%

北京广合置业有限公司_20,000_货币_17.86%

北京鑫盛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_15,000_货币_13.39%

北京澳达天翼投资有限公司_10,000_货币_8.93%

北京京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_5,000_货币_4.46%

总计_112,000_100%

经工商局核准，子公司注册名称“北京华联鹏瑞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目前该公司已完成验资手续，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股份限售承诺	华联集团	详见“重大资产重组时所做承诺”	正在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华联集团	<p>(1) 华联集团关于避免与华联股份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情况 华联集团出具《关于避免与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作为公司股东的期间保证其自身及附属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投资、参与、从事及/或经营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p> <p>(2) 华联集团关于规范与华联股份关联交易承诺的履行情况 华联集团出具了《相关关联交易安排的承诺函》，承诺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华联股份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在遵循公允、公平、公开的原则下通过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加以严格规范，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p> <p>(3) 华联集团关于与华联股份“五分开”承诺的履行情况 华联集团已经签署了《保证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华联集团确认，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华联集团及关联方在人员、机构、资产、财务和业务方面与公司均保</p>	截至报告期末，华联集团及相关承诺人严格履行了并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违背上述承诺的行为。

	<p>持独立。</p> <p>(4) 华联集团关于承担办理相关房产证费用承诺的履行情况</p> <p>华联集团承诺, 将负责协助合肥信联公司最终取得《房屋所有权证》, 协助合肥达兴源公司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及《房屋所有权证》, 并承担取得上述权属证明的有关费用。</p> <p>(5) 华联集团关于江苏公司债务剥离兜底承诺的履行情况</p> <p>华联集团承诺, 对于华联集团与江苏公司之间签署的《资产及债务买卖合同》中约定转移的 7,731,069.47 元债务,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 凡未向江苏公司出具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权人若向江苏公司主张权利, 华联集团核实后将直接给付, 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民事责任与相关费用, 并放弃向江苏公司追索的权利。</p> <p>(6) 华联集团关于对五家公司连续三年进行减值测试承诺的履行情况</p> <p>为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华联集团承诺于重组完成后三年内每年年末对五家公司的投资性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价值做出减值测试, 如果发生减值, 则华联集团予以现金补偿。</p> <p>(7) 华联集团关于保证不干涉下属两家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承诺的履行情况</p> <p>本次重组完成后, 华联集团将同时成为公司和华联综超的实际控制人, 华联股份和华联综超之间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华联集团承诺将不干预华联股份和华联综超之间的关联交易等经营活动, 促使公司和华联综超各自保持独立性。</p>	
--	--	--

		<p>(8) 华联集团关于北京姚家园项目承诺的履行情况</p> <p>在公司前次重组中, 华联集团曾承诺在“北京姚家园项目”项目公司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后, 将项目公司优先转让给华联股份。目前该项目尚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华联集团在本次重组中承诺在“北京姚家园项目”之项目公司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后, 将项目公司优先转让给华联股份。</p> <p>(9) 华联集团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p> <p>华联集团承诺, 自新增股份上市日(即 2009 年 7 月 15 日)起 36 个月内, 华联集团不转让所拥有权益的股份。</p>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元)	占期末证券投资总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600361	华联综超	19,491,691.29	33,526,921.00	325,881,672.12	100.00%	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0.00
合计				19,491,691.29	-	325,881,672.12	100%	0.00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采取成本法核算所持华联综超股份。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 年 01 月 28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信证券、国信证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日			券、国都证券	
2010 年 03 月 2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东海证券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2010 年 03 月 3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金公司、广发证券	公司门店经营状况以及新门店建设情况

3.5.3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2) 持股 30% 以上股东未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 (3)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公告的重大合同。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